证券代码: 873824 证券简称: 英格尔 主办券商: 广发证券

广东英格尔地质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临事会制度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审议及表决情况

本制度经公司 2025 年 11 月 18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: 同意 3票: 反对 0票: 弃权 0票 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 分章节列示制度的主要内容

广东英格尔地质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议事规则

第一章 总 则

为了确保广东英格尔地质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 第一条 "公司") 监事会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,保证监事会依法行使职权,维护 监事正常享有的监督权,履行正当义务,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 简称"《公司法》")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广东英 格尔地质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之规定,特制 定本规则。

第二条 公司依法设立监事会,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,由股东会和 职工选举产生,向全体股东负责,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、总经理以及其他高 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,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监事会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第三条

行使职权。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保障监事的知情权,为监事正常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协助,任何单位和个人不能干预、阻扰。

第二章 监事会的组织机构和职权

第四条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,监事会设主席一人。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。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,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,具体比例由公司章程规定。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、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。

第五条 监事会不设下属机构。董事会秘书可以协助监事会做好会议准 备工作。

第六条 监事会可指定一名监事为监事会会议记录员,也可根据需要临时指定人员进行记录。

第七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:

- (一) 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;
- (二) 检查公司财务;
- (三)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,在董事会不履行《公司法》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会;
 - (四)向股东会提出提案:
- (五)依照《公司法》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,对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:
- (六)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,可以进行调查;必要时,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、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,费用由公司承担;
- (七)要求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内部及外部审计人员等列席监事会议,回 答其所关注的问题;
 - (八) 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本章程或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。

第八条 监事会应当了解公司经营情况,检查公司财务,监督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,行使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,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第九条 监事会发现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

务规则或者公司章程的,应当履行监督职责,向董事会通报或者向股东会报告, 也可以直接向主办券商或者全国股转公司报告。

第三章 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程序

第十条 监事会自行召集的临时股东会,由监事会主席负责召集并主持;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,由过半数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。

第十一条 监事会会议的召开:

- (一)监事会会议应定期召开,监事会每6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,应提前 10日书面通知全体监事。根据实际情况可增加次数,具体由监事会主席根据监 事会成员的建议而确定;
- (二)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,应在召开2日前以书面或公司章 程规定的其他方式通知全体监事;
- (三)书面通知的内容应包括:会议的日期、地点、会期、事由或议题、发出通知的时间。但遇有紧急或特殊事由,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,可以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;
- (四)监事会会议实际出席的人数应超过规定人数的二分之一以上方可举 行。

第十二条 监事会会议的议题,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:

- (一)最近一次股东会决议的内容和授权事项:
- (二) 上一次监事会会议确定的事项:
- (三) 监事会会议确定的事项或二名监事联名提议的事项;
- (四)公司经营报告期的财务决算报告和重要项目的审计报告;
- (五)公司章程规定属监事会监督、审查和评议的事项;
- (六) 有关监事会的规章和文件:
- (七)证券主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应由监事会讨论和决定的事项。

第十三条 监事会的议事方式:

- (一) 主持人指定陈述议案人员:
- (二)监事会会议应对每项议题进行讨论,讨论议题时,各位监事应充分发表意见,观点明确,简明扼要。监事会所有议题充分讨论后,才能付诸表决,在

进行表决之前, 主持人应征询全体监事的意见:

- (三)监事会凡对要作出决议的事项采用举手表决或书面表决方式,分赞同、反对和弃权三种意见对议案逐项逐次表决,并须经全体监事的二分之一以上票数通过,每位监事享有一票表决权;
- (四)监事会会议在讨论重大问题时,如发生相持的意见,所论议题尚有疑点问题,由监事会主席决定是否暂缓表决,待进一步调查研究核实后,提交下次会议表决。

第十四条 监事会应当提出书面审核意见,说明董事会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是否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报告的内容是否能够 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第十五条 监事会应当将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。出席会议的监事、记录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,并保证监事会会议记录应当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监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作出某种说明性记载。

第十六条 监事会决议内容应在会议结束前宣读,通过后,由全体到会的 监事签字。

第十七条 监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由董事会秘书或证券投资部保存。监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作出某种说明性记载。监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应当妥善保管。

第十八条 监事应亲自出席监事会会议,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监事,可以 书面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和投票表决,也可以提出书面的意见和书面表决,在 监事会召开之前提交给监事会主持人。

第十九条 监事缺席会议而不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,也不提书面意见和 书面表决的,视为弃权。

第二十条 监事连续两次不能亲自出席监事会会议的,视为不能履行职责,监事会应建议股东会或职工代表大会予以撤换。

第二十一条 监事会认为必要时,可邀请董事长、总经理等有关人员列席监事会会议,回答所关注的问题。

第二十二条 监事会行使职权时,必要时可以聘请律师事务所、会计师事务 所等专业机构给予帮助,所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承担。监事会依照《公司法》的规 定,对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;公司各部门必须予以协助,不得拒绝、推诿、阻挠和变相阻挠。

第四章 监事会决议的执行和反馈

第二十三条 监事会决议应报送股东会,股东会闭会期间由董事会秘书负责 办理信息披露事项,并根据决议内容分送董事会或高级管理层。

第二十四条 对监事会决议中要求办理和纠正的事项,重大事项由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安排实施,一般和具体事项由总经理直接安排实施。执行结果应向上级负责机构报告,并向监事会通报。

第二十五条 监事会主席对决议中要求办理和纠正的事项的执行过程组织 监事进行检查,并可提出评价意见。

第五章 附 则

第二十六条 本规则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实施。未尽事项按国家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执行。本规则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或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相冲突,按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执行。

第二十七条 本规则经二分之一以上监事提议可以重新修订,提交监事会通过。

第二十八条 本议事规则为公司章程之附件之一,解释权归公司监事会。

广东英格尔地质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8 日